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3樓
承辦人：林羽萱
電話：22289111#37304
傳真：22291807
電子信箱：yull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障字第10901096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主旨 (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1. pdf、
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2. pdf、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3. pdf、
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4. pdf、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5. pdf、
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6. jpg、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7. jpg、
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8. pdf、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9. pdf、
387120000J_1090109670_ATTACH10. pdf)

主旨：函轉花蓮縣、嘉義市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、宜蘭縣及
新竹縣政府推廣轄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所
生產之秋節產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花蓮縣政府109年9月11日府社福字第1090180249號、
嘉義縣社會局109年9月15日嘉縣社身福字第1090040854
號、屏東縣政府109年9月16日屏府社障字第10945357500
號、宜蘭縣政府109年9月17日府社老障字第190154156號、
新竹縣政府109年9月17日府社助字第1093824865A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
副本：本局身心障礙福利科



秘書室 收文:109/09/23



041090083369 有附件